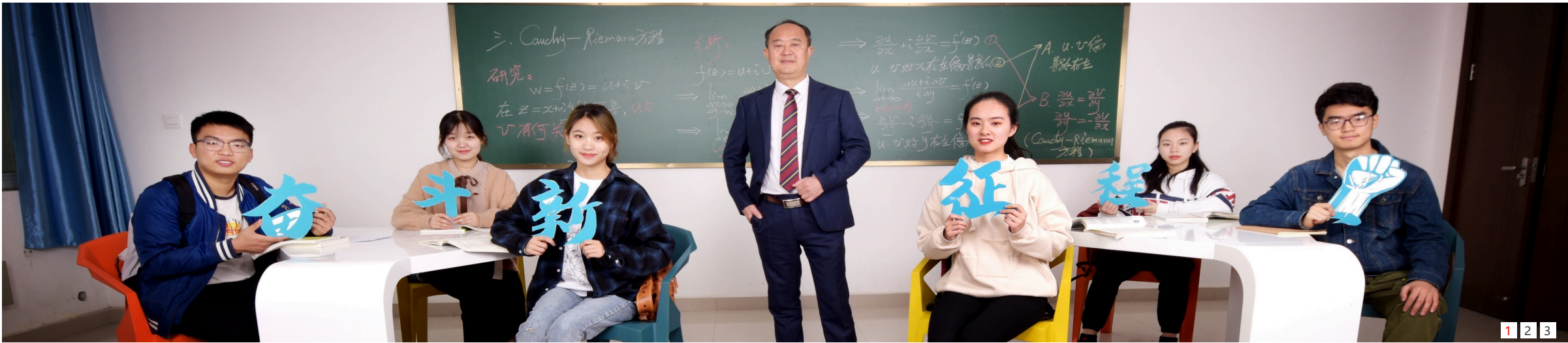




• 网站导航 •

= 学院新闻

= 学院通知

当前位置： 首页>>新闻通知>>学院通知>>正文

理学院2024级(南充校区)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作者：陈刚 编辑：黄文 审核：李玲娜 2025-12-12 访问：615

根据《西南石油大学本科学学生学籍管理办法》(西南石大教(2017)54号)和《西南石油大学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西南石大教(2019)8号), 结合学校《关于填报2024级、2025级各本科专业拟接收转专业转入人数计划的通知》(教务〔2025〕152号)安排, 特制定理学院2024级(南充校区)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接收转入专业及人数计划

理学院（南充）2024级接收转入专业及接收人数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年级	接受学位类别	拟接收转入人数	备注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080705	2024	工学、理学	11	南充校区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080714T	2024	工学、理学	7	南充校区

二、报名基本条件

1.在籍在读2024级(南充校区)本科学学生;

2.遵守校纪校规,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在校期间未受过校纪校规处分, 或者在转专业报名截止日期前处分已解除(解除时间以解除文件发文时间为准);

3.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无未修记录, 所选课程无缓考、旷考、不及格或取消考试资格记录;

4.身体条件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体检要求;

5.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不得报名申请转专业。

(1)保留入学资格、休学、保留学籍的学生;

(2)用人单位不同意转专业的定向生;

(3)专科升入本科学习的学生;

(4)在校期间已成功转过专业并在转入专业就读的学生;

(5)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含艺术类、体育类专业学生和高水平运动队学生);

(6)其他经学校审核不适合转专业的学生。

三、接收专业转入条件要求

1.理学院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拟接收高考理科（首选物理）学生转入;

2.2024级学生所修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3.5(平均学分绩点按教务处提供的为准);

3.2024级学生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425 分;

4.无挂科和补考;

5.不得跨校区转专业。

四、各专业录取条件和规则

各专业具体录取排名规则:

1.排名综合成绩=课程成绩*0.5+前两学期平均绩点*10。

2.课程成绩=高等数学成绩(两学期平均成绩)*0.3+大学物理成绩(两学期平均成绩)*0.3+大学英语成绩(第一、第二学期平均成绩)*0.2+程序设计成绩(C语言程序设计、VB程序设计、Python 程序设计等)*0.2。

说明:(1)如现就读文科类专业的高考理科学学生拟申请转入, 将高等数学成绩占比调整为0.6, 大学物理成绩占比调整为0。(2)如排名综合成绩相同, 按前两学期平均绩点高低排序; 如仍存在并列, 则按各转入专业课程成绩计算方式中课程顺序, 按单科成绩排序。

五、转专业程序及日程安排

1.报名方式

转专业报名统一在“本科教学服务平台”中进行, 通过“转专业报名”功能模块, 按照相关要求选择填报1个转入专业志愿。

2.报名申请 (2025年12月15日9:00至2025年12月19日18:00进行)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根据2024级各本科专业拟接收转专业转入人数计划及转入条件要求，以及相关学院转专业实施细则中规定的报名条件和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本科教学服务平台”填报志愿并提交报名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申请人可对所填报的志愿进行修改，截止时间之后不能修改。

3. 公示与录取（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学院根据本学院公布的转专业实施细则确定学生转专业资格及转入专业，拟同意转专业学生名单须在接收学院办公所属楼宇醒目位置和学院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接收学院须在“本科教务服务平台”中完成转专业学生的录取和编班。

4. 结果公布。教务处（部）校核各接收学院的转专业录取结果，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由教务处报主管校领导审批后予以统一公布。

5. 报到入学（2025—2026学年春季学期开学初）。获准转专业的学生须按学校的规定及要求报到入学，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6.为了保证公平、公正、公开，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接受监督和实名举报，
理学院（南充）学院办公室：完井楼506，电话：0817-2641301。

理学院

2025年12月12日

上一条：关于公布西南石油大学第十三届“探索杯”大学物理竞赛获奖通知 下一条：理学院2026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实施方案
【关闭】